

新華叢書第一十種

新華日報館印行

毛澤東著

抗日游擊戰爭的戰略問題



新 華 叢 書 之 十 一

抗日游擊戰爭的戰略問題

毛 澤 東 著

新 華 日 報 館 印 行

中 華 民 國 二 十 七 年 六 月

目錄

一 爲什麼提起游擊戰爭的戰略問題.....	一
二 那末爲什麼不將抗日戰爭的一般戰略問題中的東西用之於游擊戰爭呢？.....	三
三 戰爭的基本原則是保存自己消滅敵人.....	三
四 抗日游擊戰爭的具體戰略問題共有六個.....	四
五 第一個問題——主動地靈活地有計劃地執行防禦戰中的進攻戰，持久戰中的速決戰，內線作戰中的外線作戰.....	五
六 第二個問題——與正規戰爭相配合.....	一六
七 第三個問題——建立根據地.....	一八
八 第四個問題——游擊戰爭的戰略防禦與戰略進攻.....	三〇
九 第五個問題——向運動戰發展.....	三六
十 第六個問題——指揮關係.....	三九

抗日游擊戰爭的戰略問題

一 爲什麼提起游擊戰爭的戰略問題

抗日戰爭中，正規戰爭是主要的，游擊戰爭是輔助的，這一點，我們已經正確地解決了。那末，游擊戰爭就只有戰術問題，爲什麼提起戰略問題呢？

如果我們是一個小國，游擊戰爭只在正規軍的戰役作戰上起些近距離的直接的配合作用，那當然只有戰術問題，沒有什麼戰略問題。又如果中國也像蘇聯那樣的強大，敵人進來，很快就能被趕出，或雖時間較久，但被佔地區不廣，游擊戰爭也只是一種戰役的配合作用，當然也只有戰術問題，沒有什麼戰略問題。

游擊戰爭的戰略問題是在這樣的情況之下發生的，中國既不是小國，又不像蘇聯，是一個大而弱的國家。這一個大而弱的國家被另一個小而強的國家所攻擊，但這個大而弱的國家却處於進步的時代，全部問題就從這裏發生了。在這樣的情況下，敵人佔地甚廣的現象發生



了，戰爭的長期性發生了。敵人在我們這個大國中佔地甚廣，但它是小國，兵力不足，留了
很多空虛的地方，抗日游擊戰爭就主要的不是在內線配合正規軍的戰役作戰，而是在外線單
獨作戰；並且由於中國的進步，它不是小規模的，而是大規模的；於是戰略防禦與戰略進攻
等等一全套的東西都發生了。戰爭的長期性（隨之也是殘酷性），規定了游擊戰爭不能不做
許多異乎尋常的事情，於是根據地的問題，向運動戰發展的問題等等也發生了。於是中國抗
日的游擊戰爭，就從戰術範圍跑了出來向戰略敲門，要求把游擊戰爭的問題放在戰略的觀點
上加以考察。特別值得注意的，是這樣又廣大又持久的游擊戰爭，在整個人類的戰爭史中，
都是頗為新鮮的事情，這件事是與時代進步到二十世紀的三四十年代一事分不開的，這乃是
問題的焦點所在。我們的敵人大概還在那裏做元朝滅宋，清朝滅明，英佔北美與東印度，拉
丁佔中南美等等的好夢，這等夢在今天的中國已經沒有現實的價值，因為今天的中國比之
上逃歷史多了一些東西，頗為新鮮的游擊戰爭就是其中的一點，假如我們的敵人少估計了這一
點，它就一定要在這一點上面觸一個很大的霉頭。

這就是抗日游擊戰爭雖在整個抗日戰爭中仍處於輔助的地位，但必須放在戰略觀點上加

以考察的理由。

二 那末爲什麼不將抗日戰爭的一般戰略問題中的

東西用之於游擊戰爭呢？

抗日游擊戰爭的戰略問題，本來是密切聯系於整個抗日戰爭的戰略問題的，許多東西二者都是一致的。然而游擊戰爭又區別於正規戰爭，它本身有其特殊性，因而游擊戰爭的戰略問題頗有許多特殊的東西，抗日戰爭的一般戰略問題中的東西，決不能照樣用之於特殊情形的游擊戰爭。

三 戰爭的基本原則是保存自己消滅敵人

在其體的說到游擊戰爭的戰略問題之先，還要說一說，戰爭的基本問題。

一切軍事行動的指導原則，都根據於一個基本的原則，就是：儘可能的保存自己力量，消滅敵人力量。這個原則在革命戰爭中是直接與基本的政治原則聯系的。例如中國抗日戰爭

的基本政治原則（即政治目的），是驅逐日本帝國主義，建立獨立自由幸福的新中國，在軍事上實行起來，就是以軍事力量保衛祖國驅逐日寇。爲達到這個目的，在軍隊本身的行動上，就表現爲：一方面儘可能地保存自己力量，另一方面儘可能地消滅敵人力量。何以解釋戰爭中提倡勇敢犧牲呢？每一戰爭都須支付代價，有時是極大的代價，豈非與「保存自己」相矛盾？其實一點也不矛盾，正確點說，是相反相成的，因爲這種犧牲，不但爲了消滅敵人的必要，也爲了保存自己的必要——部分的暫時的「不保存」（犧牲或支付），是爲了全體的永久的保存所必須的。在這個基本的原則上，發生了指導整個軍事行動的一系列的所謂原則，從射擊原則（隱蔽身體，發揚火力，前者爲了保存自己，後者爲了消滅敵人）起，到戰略原則止，都貫徹這個基本原則的精神。一切技術的、戰術的、戰役的、戰略的原則，都是執行這個基本原則時的條件。只有保存自己消滅敵人的原則，才是一切軍事原則的根據。

四 抗日游擊戰爭的具體戰略問題共有六個

現在我們來看抗日游擊戰爭的軍事行動，應該採取些什麼方針或原則才能達到保存自己

消滅敵人的目的呢？因為抗日戰爭（乃至一切革命戰爭）的游擊隊一般是從無到有從小到大的，故在保存自己之外，還須加上一個發展自己。所以問題是：應該採取些什麼方針或原則才能達到保存或發展自己與消滅敵人的目的呢？

總的說來，主要的方針有下列各項：（一）主動地、靈活地、有計劃地執行防禦戰中的速攻戰，持久戰中的速決戰與內線作戰；（二）與正規戰爭相配合；（三）建立根據地；（四）戰略防禦與戰略進攻；（五）向運動戰發展；（六）正確的指揮關係。這六項，是全部抗日游擊戰爭的戰略綱領，是達到保存與發展自己，消滅與驅逐敵人，配合正規戰爭，爭取最後勝利的必要途徑。

五 第一個問題——主動地靈活地有計劃地執行防禦戰中的進攻戰，持久戰中的速決戰，內線作戰中的外線作戰

這裏又可分為四點來說：（一）防禦與進攻，持久與速決，內線與外線的關係；（二）

一切行動立於主動地位；（三）靈活的使用兵力；（四）一切行動的計劃性。先說第一點。

整個的抗日戰爭，由於日寇是強國，是進攻的，我們是弱國，是防禦的，因而決定了我們是戰略上的防禦戰與持久戰，拿作戰線說來，敵人是外線作戰，我們是內線作戰，這是一方面的情形。但在又一方面，則適得其反。敵軍雖強（武器與人員的某些素質某些條件），但數量不多，我軍雖弱（同樣，僅是武器與人員的某些素質某些條件），但數量甚多，加上敵人是異民族侵入我國，我是同民族反抗異族這個條件，這樣就決定了下列的戰略方針：能夠而且必須在戰略的防禦戰之中採取戰役與戰鬥的進攻戰，在戰略的持久戰之中採取戰役與戰鬥的連決戰，在戰略的內線作戰之中採取戰役與戰鬥的外線作戰。這是整個抗日戰爭應該採取的戰略方針。正規戰爭如此，游擊戰爭也是如此。游擊戰爭所不同的，只是程度上或表現形式上的問題。游擊戰爭是一般用襲擊的形式表現其進攻的，正規戰爭雖也應該而且能夠採用襲擊戰，但其出敵不意的程度比較小一些。在游擊戰，連決性的要求是很大的，戰役與戰鬥中包圍敵人的外線固則很小，這些都是和正規軍不同的地方。

由此可知，游擊隊的作戰，要求集中可能多的兵力，採取秘密與神速的行動，出其不意

地襲擊敵人，很快地解決戰鬥；而要力戒消極防禦，力戒拖延，並力戒臨戰分散兵力，當然，游擊戰爭中不但鐵路上有防禦，戰術上也是有防禦的，戰鬥時的箝制與警戒方面，隘路、險地、河川或村落等處爲着消耗敵人與疲憊敵人的抵抗配置，退却時的掩護部隊等等，都是游擊戰爭中戰術上的防禦部分。然而游擊戰爭的基本方針必須是進攻的，和正規戰爭比較起來，其進攻性更加大些。而且這種進攻必須是奇襲，大搖大擺大吹大擂的暴露自己，是較之正規戰更加不能許可的。游擊戰爭雖也有堅持數天的戰鬥場合，例如攻擊某個孤立據援的小敵，但一般的作戰較之正規戰更加要求迅速解決戰鬥，這是被敵強我弱的情況規定了的。游擊戰爭本來是分散的，所以成其爲普遍的游擊戰，且在許多任務，例如：擾亂、箝制、破壞及做群眾工作等，都以分散兵力爲原則。然而就一個游擊部隊或游擊兵團，當着執行消滅敵人的任務，尤其是爲着打破敵人的進攻而努力時，就仍須集中其主要戰鬥兵力。「集中大力打敵小部」，仍然是游擊戰爭戰場作戰的原則之一。

由此也就可知，從整個的抗日戰爭看來，祇有將正規戰與游擊戰的戰役與戰鬥的進攻戰集合了很多，即從進攻戰中打了很多的勝仗，才能達到戰略防禦之目的，最後驅逐日本帝國

主義。只有戰役與戰鬥的連次戰集合了很多，即是使得很多戰役與戰鬥的進攻戰都能因迅速解決戰鬥之故而取得了勝利，才能達到戰略持久的目的，一方面爭取時間加強抗戰力量，同時促進與等候國際形勢的變動與敵人的內潰，以便舉行戰略反攻，驅逐日寇出中國。也祇有每戰集中優勢兵力，不論在戰略防禦時期也好，在戰略反攻時期也好，一律採取戰役與戰鬥中的外線作戰，包圍敵人而消滅之，不能包圍其全部也包圍其一部，不能消滅所包圍之全部，也消滅所包圍之一部，不能大量俘虜所包圍之敵，也大量殺傷所包圍之敵，集合很多這樣的殲滅戰，才能轉變敵我形勢，將敵之戰略包圍，即敵之外線作戰方針根本擊破，最後配合國際的力量和日本人民的革命戰爭，共同圍剿日本帝國主義而一舉推翻之。這些結果，主要的依靠正規戰取得，游擊戰只有次一等的成績，但集合許多小勝化為大勝，則是正規戰游擊戰相同的，游擊戰爭在抗日過程中起着偉大的戰略作用，就是說的這一點。

現在來說游擊戰爭的主動性、靈活性、計劃性的問題。游擊戰爭的主動性是什麼呢？

一切戰爭的敵我雙方，都力爭在戰場、戰地、戰區以至整個戰爭的主動權，因為這種主動權即是軍隊的自由權。軍隊失掉了主動權，被逼處於被動地位，這個軍隊就不自由，就有

被消滅或被打敗的危險。本來戰略的防禦戰與內線作戰，爭取主動較爲困難些，而進攻的外線作戰，爭取主動較爲容易些。但日本帝國主義有兩個基本的弱點，即是兵力不足與異民族戰爭；並且由其對中國力量的估計不足與日本軍閥的內部矛盾，產生了許多錯誤的指揮，例如逐漸增加兵力，缺乏戰略的協同，某種時期沒有主力方向，某些作戰失去時機，及有包圍無職滅等等，可以說是它的第三個弱點。這樣，兵力不足（包括小國、寡民、資源不足及它是封建的帝國主義等等），異民族戰爭（包括戰爭的帝國主義性及其野蠻政策等等），指揮笨拙，使得日本軍閥雖處進攻戰與外線作戰的有利地位，却使其主動權日益滅弱下去。日本目前還不願也不能結束戰爭，它的戰略進攻也還沒有停止，但大勢所趨，它的進攻是有一定限度的，這是三個弱點所產生的必然結果，無限止的吞滅全中國是不可能的。會有一天日本要處於完全的被動地位，這種情況現在就可以開始着出來。中國方面，第一期戰爭頗處於被動，第二期因有了經驗，改取了新的運動戰，即戰役與戰鬥的進攻戰、連決戰與外線作戰的方針，加上普遍發展游擊戰的方針，中國的主動地位正在日益建立起來。

游擊戰爭的主動權問題，是更加嚴重的問題，因爲游擊隊大多處於嚴重的環境，這就是

無後方作戰的狀態，敵強我弱的狀態，缺乏經驗的狀態（那些新成立的游擊隊）與不統一的狀態等等。但游擊戰爭是能够建立其主動權的，主要的條件就是抓住上述敵人的三個弱點。欺它兵力不足（從整個戰爭看來），就給了游擊隊以廣大的活動地區；欺它是異民族，且執行極端的野蠻政策，就給了游擊隊以千百萬人民的擁護；欺它指揮笨拙，就把游擊隊的指揮客觀上顯得聰明了許多。一切敵人的這些弱點，正規軍也應捉住，作爲自己戰勝敵人的資本，但游擊隊尤其要注意捉住它。游擊隊自己的弱點，可以從鬥爭中逐漸減少。且其弱點有時正成爲爭取主動地位的條件，例如正因爲游擊隊弱小，才利於在敵人後方神出鬼沒的活動，敵人無奈它何，這樣大的自由是龐大的正規軍所不能得到的。

游擊隊的主動權，在敵人舉行數路圍攻的場合是難於掌握與容易喪失的，在這種場合，如果估計與處置得不正確，就容易處於被動，因而打不破敵人的圍攻。在敵取守勢我取攻勢時，也有這種情形。所以主動權是從正確的情況估計（敵我雙方的情況）與正確的軍事政治處置產生的。不合客觀情況的悲觀的估計，與隨之而來的消極的處置，無疑將喪失主動權，把自己拋入被動地位。但同樣，不合客觀情況的過於樂觀的估計，與隨之而來的冒險（不需

要的那種冒險)的處置，也將喪失主動權，而最後歸入悲觀者一路。主動權不是任何天才家所固有的，只是聰明的領導者從虛心研究與正確估計客觀情況，正確處置軍事政治行動所產生的東西。因此，是要意識地去爭取的東西，不是現成的東西。

已經因估計與處置錯誤，或因不可抗的壓力，被迫處於被動地位了的時候，這時的任務就是努力脫出這種被動。如何脫出法須依情況而定。許多情況下「走」是必須的，游擊隊的會走正是其特點，走是脫離被動恢復主動的主要方法。但不限於這一方法，往往正當敵人十分起勁自己十分困難的時候，正是敵人開始不利，自己開始有利的時候，往往有這種情形，有利的情況與主動的恢復，產生於「再堅持一下」的努力之中。

現在來說靈活性。

靈活性就是具體表現主動性的東西，靈活的使用兵力，是游擊戰爭比較正規戰爭更加需要的。

必須使游擊戰爭的指導者明白，靈活的使用兵力，是轉變敵我形勢爭取主動地位的最重要的手段。根據游擊戰爭的特性，兵力的使用必須按照任務及敵情、地形、居民等條件作靈

活的變動，主要的方法是分散使用、集中使用與轉移兵力。游擊戰爭的領導者對於使用游擊隊，好像漁人打網一樣，要散得開，又要收得攏。當散開時，要看清水的深淺，流的速度，及那裏有無障礙，如同游擊隊分散使用時，須注意不要因情況不明，行動錯誤而受損失。爲了收得攏，就要握住網的繩頭，如同使用部隊要保持通信聯絡並保持相當主力在自己手中心一樣。打魚要時常變換地點，游擊隊也要時常變換位置。分散、集中及變換，是游擊戰爭靈活使用兵力的三個方法。

一般說來，游擊隊當分散使用，即所謂「化整爲零」時，大體上是依下述幾種情況實施的：（一）敵取守勢，暫時無集中打仗可能，採取對敵行寬大正面的威脅時；（二）在敵兵力薄弱地區，進行普遍的騷擾和破壞時；（三）無法打破敵之圍攻，爲着減小目標以求脫離敵入時；（四）地形或給養受限制時；（五）在廣大地區內進行民衆運動時。但不論何種情況，當分散行動時須注意：（一）保持較大一部於適當的機動地區，不要絕對的平均分散，一則便於應付可能的事變，一則使分散執行的任務有一個重心。（二）給各分散部隊以明確的任務，行動的地區，行動的時期，集合的地點及聯絡的方法等。

集中使用兵力，即所謂「化零爲整」的辦法，多半是在敵人進攻之時爲了消滅敵人而採取的；也有在敵人取守勢時，爲了消滅某些駐止之敵而採取的。集中兵力並不是說絕對的集中，集中兵力使用於某一重要方面，對其他方面則留置或派出部分兵力，爲箝制、擾亂、破壞等用，或作民衆運動。

按照情況，靈活的分散兵力或集中兵力，是游擊戰爭主要的方法，但還須懂得靈活的轉移（變換）兵力。當敵人感到游擊隊對它有了大的危害時，就會派兵鎮壓或者舉行進攻。因此，游擊隊要考慮情況，如果可以打時，就在當地打仗，如果不能打時，就應不失時機，迅速的轉移到另一方向去。有時爲着各個擊破敵人，有剛才在這裏消滅了敵人，又立即轉移到另一方向去消滅敵人的；也有在這裏不利於戰鬥，要立即脫離此敵轉移到另一方向去進行戰鬥的。如果敵情特別嚴重，游擊部隊不應久留一地，要像流水和疾風一樣，迅速的移動其位置。兵力轉移，一般都要秘密迅速，經常要採取巧妙的方法，去欺騙引誘與迷惑敵人，例如擊東擊西，忽南忽北，即打即離，夜間行動等。

分散、集中與轉移的靈活性，都是游擊戰爭具體表現主動性的東西；死板、呆滯、必至

陷入被動地位，遭受不必要的損害。但領導的聰明不在懂得靈活使用兵力的重要，而在按照具體情況善於及時的實行分散集中與轉移兵力。這種善觀風色與善擇時機的聰明是不容易的，惟有虛心研究，勤於攷查與思索的人們可以獲得。爲使靈活不致爲妄動，慎重的考慮情況是必要的。

最後說到計劃性問題。

游擊戰爭要取得勝利，是不能離開它的計劃性的。亂幹一場的想法，只是玩弄游擊戰爭，或者是游擊戰爭的外行。不論是整個游擊區的行動或是單個游擊部隊或游擊兵團的行動，事先都應有盡可能的嚴密的計劃，這就是一切行動的預先準備工作。情況的了解，任務的確定，兵力的部署，軍事政治教育的實施，給養的籌劃，裝備的整理，民衆條件的配合等等，都要包括在領導者們的過細考慮，切實執行，與檢查執行程度的工作之中。沒有這個條件，什麼主動、靈活、進攻等事，都是不能實現的。固然正規戰爭的計劃性更大些，游擊戰爭的條件不容許很大的計劃性，如果企圖在游擊戰爭中實行高度嚴密的計劃工作，是錯誤的；但依照客觀條件允許的程度，採取儘可能嚴密的計劃，則是必要的，須知同敵人鬥爭是一件不

能開玩笑的事情。

總括上面所說的各點，說明了游擊戰爭戰略原則的第一個問題——主動地、靈活地、有計劃地執行防禦中的進攻戰，持久戰中的速決戰，內線作戰中的外線作戰，這是游擊戰爭戰略原則的最中心的問題。解決了這個問題，游擊戰爭的勝利就有了軍事指導上的重要的保證。

這裏雖說了許多的東西，但一切都環繞於戰役與戰鬪的進攻。主動地位祇有在進攻勝利之後，才能最後的取得。一切進攻戰也都要主動地組織之，不要被迫地採取進攻。靈活的使用兵力，環繞於爲着進攻戰這個中心；計劃性的必要，主要的也是爲了進攻的勝利。戰術上的防禦手段，離開直接或間接協助進攻，則毫無意義。速決是說的進攻的時間，外線是說的進攻的範圍。進攻是消滅敵人的唯一手段，也是保存自己的主要手段。單純的防禦與退却，對於保存自己只有暫時的部份的作用，對於消滅敵人則完全無用。

這個原則，正規戰爭與游擊戰爭是基本上同一的，只在表現形式上有程度的不同。但游擊戰爭注意這點不同是重要的與必要的。正因爲這個不同的表現形式，所以使游擊戰爭的作戰方法區別於正規戰爭的作戰方法，混淆了這個不同的表現形式，游擊戰爭是不能勝利的。

六 第二個問題——與正規戰爭相配合

游擊戰爭戰略問題的第二個問題，是與正規戰爭相配合的問題。這是依據游擊戰爭具體行動的性質，說明它在作戰上與正規戰爭的關係。認識這種關係，對於有效地戰勝敵人，是有重要意義的。

游擊戰爭與正規戰爭的配合有三種：戰略的、戰役的與戰鬥的。

整個游擊戰爭，在敵人後方所起的削弱敵人，箝制敵人，妨礙敵人運輸的作用，與給予全國正規軍及全國人民精神上的鼓勵等等，都是戰略上配合了正規戰爭。例如東三省的游擊戰爭，在抗戰未起以前當然不發生配合問題，但在抗戰起來以後，配合的意義就明顯地表現出來了。那裏的游擊隊多打死一個敵兵，多消耗一個敵彈，多箝制一個敵兵使之不能入關南下，就算對整個抗戰增加了一分力量。至其給予整個敵軍敵國以精神上的不良影響，給予整個我軍與人民以精神上的良好影響，也是顯而易見的。至於平綏、平漢、津浦、同蒲、正太、滬杭諸鐵路線兩旁的游擊戰爭，所起戰略的配合作用，更屬容易看到。他們不但在現時敵

人舉行戰略進攻時配合正規軍起了戰略防禦的作用；又不但在敵人結束其戰略進攻轉入保守佔領地時，將配合正規軍妨礙敵之保守；而且將於正規軍舉行戰略反攻時，配合正規軍擊退敵軍恢復整個的失地。游擊戰爭在戰略上的偉大的配合作用，是不容忽視的，游擊隊與正規軍的領導者們，都應明確的認識其作用。

不但如此，游擊戰爭還有其戰役的配合作用。例如，太原北部忻口戰役時，雁門關南北的游擊戰爭破壞同蒲鐵路，平型關汽車路，楊方口汽車路，所起的戰役配合作用是很大的。又如敵佔風陵渡後，普遍山西各地的游擊戰爭（主要由於正規軍執行的），對於配合陝西、河南兩省沿黃河西南兩岸的防禦戰，所起的戰役配合作用更是很大的。再如敵攻魯南時，整個華北五省的游擊戰爭，對於配合魯南我軍的戰役作戰，也盡了相當的力量。在這個任務上，一切存於敵後的游擊根據地的指導者們，或臨時被派出的游擊兵團的領袖們，必須在各個戰區司令官的統一指揮之下，好好配置自己的力量，各依當時當地的情況，採用不同的方法，向着敵人最感危害之點和弱點上積極行動起來，達到削弱敵人、箝制敵人、妨礙敵人運輸和精神上振奮內線上各個戰役作戰軍之目的，盡其戰役配合的責任。如果各游擊區或各游擊

隊只是各幹各的，不願戰役作戰的配合，雖在總的戰略作戰上仍不失其配合作用，但由於沒有戰役作戰的配合，也就減少了它們的戰略配合的意義，這一點是一切游擊戰爭的指導者應該深切注意的。爲達此目的，無綫電通訊之普遍設置於一切較大的游擊部隊與游擊兵團，實有完全的必要。

最後，戰鬥的配合，即戰場作戰的配合，是一切內線戰場附近的游擊隊之任務，這一項當然只限於靠近正規軍的游擊隊，或臨時從正規軍派出的游擊隊。在這種場合，游擊隊應該依正規軍首長之指示，擔負其所指定之任務，往往是擔負箝制部分的敵人，妨礙敵之運輸，偵察敵情，充當嚮導等等。沒有正規軍首長的指示時，游擊隊也應自動的做這些事，坐視不理，不游不擊，或游而不擊的態度，無論何時都是要不得的。

七 第三個問題——建立根據地

抗日游擊戰爭戰略問題的第三個問題，是建立根據地的問題，這個問題的必要與重要性，是隨着戰爭的長期性與殘酷性而來的。因爲失地的恢復須待舉行全國的戰略反攻之時，在

這以前，敵人的前線將深入與縱斷我國的中部，小半甚至大半的國土被擄制於敵手，成了敵人的後方。在這樣廣大被敵佔領地區發動普遍的游擊戰爭，將敵人的後方也變成它的前線，使敵人在其整個佔領地上不能停止戰爭。我們的戰略反攻一日未能舉行，失地一日未能恢復，敵後游擊戰爭就應堅持一日，這種時間雖不能確切斷定，然而無疑是相當地長，這就是戰爭的長期性。同時敵人爲了確保佔領地的利益，必將日益加緊地對付游擊戰爭，特別在其戰略進攻停止之後，必將殘酷地鎮壓游擊隊。這樣長期性加上殘酷性，處於敵後的游擊戰爭，沒有根據地是不能支持的。

游擊戰爭的根據地，是什麼呢？它是游擊戰爭賴以執行自己的戰略任務，達到保存與發展自己，消滅與驅逐敵人的戰略基地。沒有這種戰略基地，一切戰略任務與戰爭目的就失掉了執行的依託。無後方作戰，本來是敵後游擊戰爭的特點，因爲它是同國家的總後方脫離的。然而，游擊戰爭不是沒有根據地能夠長期地生存與發展的，這種根據地也就是游擊戰爭的後方。

歷史上存在過許多流寇主義的農民戰爭，但都不能成功，在交通與技術進步的今日而企

圍用流寇主義獲得勝利，更是毫無根據的幻想。然而流寇主義是在破產農民中存在的，他們的意識反映到游擊戰爭的領導者們，就成了不要或不重視根據地的思想，因此從游擊戰爭領導者們的頭腦中驅除流寇主義，是確定建立根據地的方針的前提。要或不要根據地，重視或不重視根據地的問題，換句話說：根據地思想與流寇主義思想的鬥爭的問題，是任何游擊戰爭中發生着的。抗日游擊戰爭在某種程度上也將不能例外。因此，同流寇主義作思想鬥爭，將是一個不可少的過程，只有澈底地克服了流寇主義，提出並實行了建立根據地的方針，才能有利於長期支持的游擊戰爭。

在說明了「根據地的必要與重要性」之後，下面的問題是實行建立根據地時必須認識與解決的。這些問題是：幾種根據地，游擊區與根據地，建立根據地的條件，根據地之鞏固與發展，敵我之間的幾種包圍。

幾種
根據地

抗日游擊戰爭的根據地大體不外三種：山地、平地與河湖港汊地。

山地建立根據地之有利是人人明白的，已經建立或正在建立準備建立之長白山、五台山、太行山、泰山、燕山、茅山等根據地都是。這些根據地將是抗日游

擊戰爭最能長期支持的場所，是抗日戰爭的重要堡壘，一切處於敵後的山岳地帶，必須全部發展游擊戰爭，並建立起根據地來。

平地較之山地當然差些，然而決不是不能發展游擊戰爭，也不是不能建立任何的根據地。河北平原與山東北部及西北部平原，已經發展了廣大的游擊戰爭，是平地能夠發展游擊戰爭的證據。至於能否在平原地區建立長期支持的根據地，這一點現在誰也不能證明；但建立臨時的根據地與小部隊的或季候的根據地，則前者現在已經證明，後者也應該說是可能的。因爲一方面，敵人兵力不夠分配，又執行着前無古人的野蠻政策；另一方面，中國有廣大的土地，又有衆多的抗日人民；都提供了平原能夠發展游擊戰爭，並建立臨時根據地的客觀條件；如能加上指揮適當一條，則小部隊的非固定的長期根據地之建立，當然應該說是可能的。大抵當敵人結束了它的戰略進攻，轉到了保守佔領地的階段時，對於一切游擊戰爭根據地的殘酷進攻的到來，是沒有疑義的，平原的游擊戰爭自將首當其衝。那時在平原地帶活動的大游擊兵團將不能在原地長期支持作戰，而須按照情況，逐漸轉移到山地裏去，例如從河北平原向五台山及太行山轉移，從山東平原向泰山及膠東半島轉移。但保持許多小的游擊部

隊，分處於廣大平原的各縣，採取流動作戰，即根據地搬家，一時在此一時在彼的方法，在民族戰爭條件下，不能說沒有這種可能。至於利用夏季的青紗帳與冬季的河川結冰之季候的游擊戰爭，那是斷然可能的。在現時敵人無力顧及及將來顧及也難遇到的條件下，確定在現時廣泛地發展平原的游擊戰爭，並建立臨時根據地的方針，在將來準備堅持小部隊的游擊戰爭，至少堅持季候游擊戰爭，並建立非固定的根據地方針，是完全必要的。

依據河湖港汊發展游擊戰爭，並建立根據地的可能性，客觀上說來是較之平原地帶爲大，僅次於山岳地帶一等。歷史上「海盜」與「水寇」曾演過無數的活劇，紅軍時代的洪湖游擊戰爭支持了數年之久，都是河湖港汊能夠發展游擊戰爭並建立根據地的證據。不過現在各個抗日黨派及抗日人民，至今尙少注意這一方面，主觀條件還不具備，然而無疑地是應該注意與應該進行的。江北的洪澤湖地帶，江南的大湖地帶，與沿江沿海一切敵人佔領的港汊地帶，都應該好好地組織游擊戰爭，並在河湖港汊之中及其近旁建立起持久的根據地，作爲發展全國游擊戰爭之一個方面。缺少了這一方面，無異供給敵人以水上交通的便利，是抗日戰爭戰略計劃的一個缺陷，應該及時的補足之。

游擊區
與
根據地

在處於敵人後方作戰的游擊戰爭面前，游擊區與根據地是有區別的。在四圍已被敵佔但中間未被敵佔或雖佔而已恢復之地區，例如五台山地區之某些縣，太行山地區及秦山地區也有這種情形，這些都是現成的根據地，游擊隊據之以發展游擊戰爭是很方便的。但在這些根據地的其他地方則不然，例如五台山地區（即晉冀察邊區）的東部北部——即冀西察南的某些部分及保定以東滄州以西的許多地方，在那裏，游擊戰爭在開始時期還不能完全佔領該地，只能經常去游擊，游擊隊到時屬於游擊隊，游擊隊走了又屬於偽政權，這樣的地區就還不是游擊戰爭的根據地，而是所謂游擊區。這種游擊區，經過游擊戰爭的必要過程，消滅或打敗了許多敵人，摧毀了偽政權，發動了民衆的積極性，組織了民衆的抗日團體，發展了民衆武裝，建立了抗日政權，游擊區就轉化成了根據地，增加到原有根據地上面去，叫做發展了根據地。

有些地方的游擊戰爭，全部活動地區開始都是游擊區，例如冀東的游擊戰爭。那裏已有長期的偽政權，當地起義的民衆武裝及從五台山派去的游擊支隊，整個活動地區開始都是游擊區。他們在開始時，只能在此區中選擇好的地點作為臨時的後方，或叫做臨時根據地。要

待消滅敵人發動民衆的工作進步之後，才能把游擊區狀態消滅，變爲比較穩固的根據地。

由此可知，從游擊區到根據地，是一個艱難締造的過程，依消滅敵人與發動民衆的程度如何而定其是否已從游擊區過渡到了根據地的階段。

有許多地區，將是長期處於游擊區狀態的。在那裏，敵人極力控制，但不能建立穩固的偽政權，游擊戰爭也極力發展，但無法達到建立抗日政權之目的，例如敵人佔領的鐵路線及大城市的附近地區及某些平原地區。

至於敵人有強大力量控制着的大城市、火車站與某些平原地帶，游擊戰爭只能接近其附近，而不能侵入其裏面，那裏有比較穩固的偽政權，這又是一種情形。

由於我之領導錯誤或敵之強大壓力的結果，可以使上述的情形發生相反的變化，即根據地化爲游擊區，游擊區化爲敵之比較穩固的佔領地。這種情形是可能發生的，值得游擊戰爭的領導者們特別警戒。

所以在整個敵佔地區，經過游擊戰爭與敵人雙方鬥爭的結果，變爲三種情況的地方：第一種是被游擊戰爭與中國政權掌握着的抗日根據地；第二種是被日本帝國主義與偽政權掌握

據着的被佔領地；第三種是雙方爭奪的中間地帶，即所謂游擊區。游擊戰爭指導者的責任在於極力擴大第一第二兩種地區，而極力縮小第三種地區，這是游擊戰爭的戰略任務。

建立根據地的條件

建立根據地的基本條件，是要有一個抗日的武裝部隊，並使用這一個部隊去戰勝敵人，發動民衆。所以建立根據地問題，首先就是武裝部隊問題。從事游擊戰爭的領導者們必須用全副精力去建立一枝以至多枝的游擊部隊，並使之從鬥爭

中逐漸發展爲游擊兵團，以至發展成爲正規部隊與正規兵團。建立武裝部隊是建立根據地的最基本一環，沒有這個東西或有了而無力量，一切問題都無從說起。這是第一個條件。

與建立根據地不能分離的第二個條件，就是使用武裝部隊並配合民衆去戰勝敵人。凡是被敵人控制的地方，那是敵人的根據地，不是游擊戰爭的根據地，要把敵人的根據地變爲游擊戰爭的根據地，非戰勝敵人無從實現，這是自明之理。就是游擊戰爭控制的地方，如果有敵人進攻的話（無論如何也應該說敵人是要進攻的），不戰勝敵人，自己控制的地方就要變成敵人控制的地方，也無從建立根據地。

同樣，與建立根據地不可分離的第三個條件，就是用一切力量，包括武裝部隊的力量在

內，去發動民衆的抗日鬥爭。從這種鬥爭中，去武裝人民，組織自衛軍與游擊隊。從這種鬥爭中去組織民衆團體，工人的、農民的、青年的、婦女的、兒童的、商人的、自由職業者的，依據民衆的政治覺悟與鬥爭情緒提高的程度，將其組織在一切必要的抗日團體之內，並逐漸發展之。民衆如沒有組織性，是不能表現其抗日力量的。從這種鬥爭中去肅清公開的或隱藏的漢奸勢力，要做到這一步也只有依靠民衆的力量。尤其重要的是從這種鬥爭中去發動民衆，鞏固或建立當地的抗日政權。原來有中國政權未被敵人破壞的，則在廣大民衆擁護的基礎之上去鞏固它；原來的中國政權已被敵人破壞了的，則在廣大民衆努力的基礎之上去恢復它。這個政權是實行抗日民族統一戰線政策的，它應該團結一切力量，向唯一的敵人日本帝國主義作鬥爭。

一切游擊戰爭的根據地，只在建立了抗日的武裝部隊，戰勝了敵人，發動了民衆，這三個基本的條件逐漸具備之後，才能真正的建立起來。

此外還須指出的是地理與經濟的條件。地理條件的問題，在說「幾種根據地」時已經指出了三種不同的情形，這裏只說主要的要求，是地區的廣大。處在四面或三面被包圍的中間

，要建立長期支持的根據地，山地當然是最好的條件，但主要是須有游擊隊回旋的餘地，聯廣大地區。有了廣大地區這個條件，就在平原也是能够發展及支持游擊戰爭的，河湖港汊更不待說。這個條件已在中國領土廣大與敵人兵力不足的矛盾現象之下，一般地提供於中國的游擊戰爭了。故在游擊戰爭的可能性說來，它是一個重要的甚至是第一個條件，在小國如此利時等，因沒有這個條件，游擊戰爭的可能性就很小甚至沒有。但在中國，這個條件已自然具備，它不是什麼待爭取的條件與待解決的問題，它是自然具備只待人去利用的東西。

經濟條件的性質，從其自然性一方面看來，也與地理條件相同。因為現在並不討論在沙漠裏建立根據地，沙漠裏也沒有什麼敵人，討論的是在敵人後方建立根據地，一切敵人能到之處，當然早就有了中國人，也早就有了吃飯的經濟基礎。故在建立根據地問題上，不發生選擇經濟條件的問題。一切有中國人又有敵人的地方，不問其經濟條件如何，都應盡可能地發展游擊戰爭，並建立永久的或臨時的根據地。但從其政治性一方面看來則不然，這裏的問題是存在的，這就是經濟政策的問題，這一點對於建立根據地是帶着嚴重性的。游擊戰爭根據地的經濟政策，必須執行抗日民族統一戰線的原則，即合理負擔與保護商業，當地政權及

游擊隊決不能破壞這種原則，否則將影響於根據地的建立與游擊戰爭的支持。合理負擔即實行「有錢者出錢」，但農民亦須供給一定限度的糧食於游擊隊。保護商業應表現於游擊隊的嚴格的紀律上面，除了真憑實據的漢奸之外，決不准亂沒收一家商店。這是困難的事，但是必須執行的確定的政策。

根據地的鞏固與發展

爲了把侵入中國的敵人，圍困在少數的據點，即大城市與交通幹線之內，各個根據地上的游擊戰爭必須極力向其根據地的四週發展，迫近一切敵人的據點威脅其生存，動搖其軍心，同時即發展了游擊戰爭的根據地，這是十分必要的。這裏，要反對游擊戰爭的保守主義，不論是由於貪圖安逸而發生的，或由於對敵人力量過分估計而發生的，均將給與抗日戰爭以損失，對於游擊戰爭及其根據地的本身也是不利的。另一方面，不可忘記根據地的鞏固，主要的工作是發動與組織民衆，游擊部隊及地方武裝的訓練也包括在內。這種鞏固，是支持長期戰爭的必需，也是向前發展所必需的，不鞏固就不能有力地向前發展。只知道發展忘記了鞏固的游擊戰爭，經不起敵人的進攻，結果不但喪失了發展，且有危及根據地本身之慮。正確的方針是「鞏固地向前發展」，這是「進可以攻退可以

守」的好辦法。只要是長期戰爭，根據地的鞏固和發展的問題，是每個游擊隊經常發生的問題。具體解決時應依照情況去決定。某一時期，把重心放在發展方面，這就是推廣游擊區，擴大游擊隊的工作。另一時期，則把重心放在鞏固方面，這就是組織民衆，訓練部隊的工作。因爲二者的性質不同，軍事部署與工作執行隨之而不同，必須依情況分時候有所側重，才能很好地解決這個問題。

敵我之
間的幾
種包圍

從整個抗日戰爭看來，由於敵之戰略進攻與外線作戰，我處戰略防禦與內線作戰地位，無疑我是在敵之戰略包圍中，這是敵對於我的第一種包圍。由於我以數量上優勢的兵力，對於從外線分數路向我前進之敵採取戰役與戰鬥的進攻及外線作戰的方針，就把各個分進之敵的每一個處於我之包圍中，這是我對於敵的第一種包圍。再從敵後游擊戰爭的根據地看來，每一孤立的根據地都處於敵之四面包圍或三面包圍中，前者例如五台山地區，後者例如晉西北地區，這是敵對於我的第二種包圍。但若將各個根據地聯繫起來看，並將各個游擊戰爭根據地與正規軍的戰線聯繫起來看，我又把許多敵人都包圍起來。例如在山西，我已三面包圍了同蒲路（路之東西兩側及南端），四面包圍了太原城，在河

北山東等省，亦有許多這樣的包圍，這是我對於敵的第二種包圍。由是敵我各有加於對方的兩種包圍，大體好似下圍棋一樣，敵對於我我對於敵之戰役與戰鬥的作戰好似吃子，敵之據點與我之游擊根據地則好似做眼。在這個「做眼」的問題上，表示了敵後游擊戰爭根據地之戰略作用的重大性。這個問題，提在抗日戰爭面前，就是一方面在全國軍事當局，一方面在各地的游擊戰爭指導者，均須把在敵後發展游擊戰爭與在一切可能地方建立根據地的任務，放在自己的議事日程上，把它作為戰略任務執行起來。如果我們能在外交上建立太平洋反日陣線，把中國作為一個戰略單位，又把蘇聯及其他可能的國家也各作為一個戰略單位，我們就比敵人多了一個包圍，形成了一個太平洋的外線作戰，可以實行圍剿法西斯日本。這一點在今天當然還沒有實際意義，但不是沒有這種前途的，世界在變動着，日本人民正在準備着偉大的鬥爭呢？

八 第四個問題——游擊戰爭的戰略防禦與戰略進攻

游擊戰爭戰略問題的第四個問題，是游擊戰爭的戰略防禦與戰略進攻的問題，這是第一

個問題裏所述的進攻戰方針在抗日游擊戰爭處於防禦姿勢與處於進攻姿勢中如何具體應用的問題。

在全國的戰略防禦與戰略進攻（正確點說，戰略反攻）中間，每一游擊戰爭的根據地上面及其周圍，也有其小規模的戰略防禦與戰略進攻，前者是敵取攻勢我取守勢時候的戰略形勢與戰略方針，後者是敵取守勢我取攻勢時候的戰略形勢與戰略方針。

游擊戰爭的戰略防禦

在游擊戰爭已經起來並有相當發展之後，特別在敵停止了對我全國的戰略進攻採取保守其佔領地的方針的時候，對於游擊戰爭根據地的進攻是必然的。對於這種必然性的認識是必要的，否則游擊戰爭的領導者們全無準備，一旦遇敵嚴重進攻的形勢，必至驚惶失措，被敵擊破。

敵以消滅游擊戰爭及其根據地之目的，常會採取圍攻的辦法，例如五台山地區就已有四五次之所謂「討伐」，每次配置三路、四路至於六、七路的兵力，同時有計劃的前進。游擊戰爭發展的規模越大，其根據地所處的位置越重要，威脅敵人的戰略基地及交通要道越大，敵人對於游擊戰爭及其根據地的進攻也將會越厲害。所以凡屬敵人進攻游擊戰爭越厲害之

處，就證明了那裏的游擊戰爭越有成績，對於正規戰爭的配合也就越有作用。

在敵人數路圍攻的情況之下，游擊戰爭的方針是打破這種圍攻，採取反圍攻的形態。在敵數路前進，但每路只有一個或大或小的部隊，沒有後續部隊，不能沿途配置兵力，構築堡壘，修築汽車路的情況之下，這種圍攻是容易打破的。這時敵是進攻與外線作戰，我是防禦與內線作戰。我之部署應是以次要兵力箝制敵之數路，而以主要兵力對付敵之一路採取戰役與戰鬥的襲擊法（主要的是埋伏戰），於敵行動中打擊之。敵人雖強，經過多次的襲擊也就削弱下來，往往中途撤退，此時游擊隊又可於追擊敵人時繼續襲擊，再行削弱它。當敵還沒有停止進攻或實行退却之時，總是佔據根據地內之縣城或市鎮，我便應包圍這種縣城或市鎮，斷絕其糧食來源與交通連絡，等到敵人無法支持向後退走時，我便乘機追擊之。一路打破之後，又轉移兵力去打破敵之另一路，這樣各個擊破敵之圍攻。

在一個大的根據地內，例如五台山地區，是在一個「軍區」之內分為四五個「軍分區」的，每一軍分區都有獨立作戰的武裝部隊，在上述作戰方法之下，往往同時或先後打破了敵人的進攻。

在反圍攻的作戰計劃中，我之主力一般是位於內線的，但在兵力優裕的條件下，使用次要力量（例如縣與區的游擊隊，以至從主力中分出一部分）於外線，在那裏破壞敵之交通，箝制敵之增援部隊，是必要的。如果敵在根據地內久踞不去，我可以倒置地使用上述方法，即以一部留在根據地內圍困該敵，而用主力進攻敵所從來之一帶地方，在那裏大肆活動，可以引致久踞之敵撤退出去打我主力，這就是「圍魏救趙」的辦法。

在反圍攻的作戰中，地方人民的抗日自衛軍及一切民衆組織，應全體動員起來參加戰爭，用各種方法幫助我軍，反對敵人。在反對敵人的工作中，地方戒嚴與堅壁清野兩事是重要的，前者爲了鎮壓漢奸，並使敵人得不到消息；後者爲了協動作戰（堅壁），並使敵人得不到糧食（清野）。

敵人退却時往往將所踞城市中的房屋及所經道路上的村莊放火燒毀，目的在給予游擊戰爭根據地以破壞，但同時就使得敵人第二次進攻時沒有房子住和沒有飯吃，害了它自己，這就是所謂在一件事情上面包含着兩種互相矛盾的意義的具體例證之一。

不是在幾經圍攻之後，業已證明在那裏無法打破嚴重的圍攻時，游擊戰爭的領導者不應

企圖放棄根據地而跑到別的根據地去。在這裏，應注意防止悲觀情緒的發生。只要領導上不犯原則錯誤，一般的山岳地帶，總是能够打破圍攻與堅持根據地的。只有平原地帶，如果在嚴重的圍攻之下，就應根據具體情勢，考慮下面的問題：留置許多小的游擊部隊在當地分散活動，而將大的游擊兵團暫時轉移到山地裏去，等到敵人主力移動他去我又再往那裏活動。

由於中國地區廣大敵人兵力不足的矛盾情況，敵人是一般不能採取用中國內戰時的堡壘主義的。但我們應該估計到在某些特別威脅敵人要害的游擊根據地中，敵人有可能採取相當程度的堡壘主義，要準備就是在這種情況之下仍然堅持那裏的游擊戰爭。毫無疑義的，根據在內戰時還能堅持游擊戰爭的經驗，在民族戰爭中當然更加能够堅持。因為即使在兵力對比上，在某些根據地中，敵能使用不但在質量上而且在數量上極端優勢的兵力，但敵我民族矛盾無法解決，敵之指揮弱點無可避免，我之勝利就建立在深入的民衆工作與靈活的作戰方法之上。

游擊戰
爭的戰
略進攻

在已將敵之進攻打破，敵之新的進攻尚未到來的時候，是敵取戰略守勢我取戰略攻勢的時候。

這種時候，我之作戰方針，不在攻擊不可必勝的，固守着防禦陣地的敵人；而在有計劃的在一定地區內消滅與驅逐為游擊隊力能勝任的小敵與漢奸武裝，擴大佔領地區，發動民衆的抗日鬥爭，補充並訓練部隊，組織新的游擊隊。在這些任務做得了些眉目之後，如果敵人還在守勢之中，就可進一步擴大新的佔領地區，攻擊那些敵力薄弱的城市與交通線，依其情況而長久的或暫時的佔領之。所有這些，都是戰略進攻的任務，目的在於乘著敵取守勢之時，有效地發展自己軍事的與民衆的力量，有效地縮小敵人的力量，並準備敵人再度向我進攻時又能有計劃地與有力地打破之。

部隊的休息與訓練是必要的，敵取守勢時是我最好休息訓練的時機。不是一事不做專門隔起門來休息訓練，即在擴大佔領地，消滅小敵，發動民衆的工作之中，爭取時間達到休息訓練的目的。解決給養被服等困難問題，也往往在此時。

大規模的破壞敵之交通線，妨礙敵之運輸，直接幫助正規軍的戰役作戰，也在這時候。這時整個的游擊根據地、游擊區與游擊部隊，都是興高彩烈的時候，被敵摧殘的地區也逐漸整理，恢復元氣。敵佔地區內的民衆亦十分高興，到處都傳播游擊隊的聲威。敵人及其

走狗漢奸的內部，則一方面發展着恐慌情緒，生長着分化作用；一方面又增加着對於游擊隊與根據地的仇恨，正在加緊準備對付游擊戰爭。因此，游擊戰爭的領導者們不可在自己的戰略進攻中得意忘形，輕視敵人，忘記了團結內部，鞏固根據地與鞏固部隊的工作。在這種時候，須善於觀看敵人的風色，看其是否又有向我進攻的徵兆，以便一遇進攻，就能適當地結束我之戰略進攻，轉入戰略防禦，再從戰略防中粉碎敵人的進攻。

九 第五個問題——向運動戰發展

抗日游擊戰爭戰略問題的第五個問題，是向運動戰發展的問題，其必要與可能，也是由於戰爭的長期性與殘酷性而來的。如果中國能迅速戰勝日寇，並迅速收復失地，沒有什麼持久戰，也不是什麼殘酷的戰爭，那末游擊戰向運動戰發展的必要就不存在。然而情形是相反的，戰爭是長期而且殘酷，游擊戰只有向運動戰發展才能適應這樣的戰爭。戰爭既是長期的與殘酷的，就能夠使游擊隊受到必要的鍛鍊，逐漸變成正規的部隊，因而其作戰方式也逐漸正規化，游擊戰就變成運動戰了。游擊戰爭的領導者們必須明確地認識這種必要性與可能性

，才能堅持向運動戰發展的方針，並有計劃的執行之。

現在許多地方的游擊戰爭，例如五台山等處，是由正規軍派出強大的支隊去發展的，那裏的作戰雖一般是游擊戰，但開始即包含了運動戰的成分，隨着戰爭的持久，這種成分將逐漸增加。這是今天抗日游擊戰爭的長處；不但使游擊戰爭迅速地發展，並且使之迅速地提高，較之東三省的游擊戰爭，條件優越得多了。

由執行游擊戰的游擊部隊化為執行運動戰的正規部隊，須具備數量廣大與質量提高兩個條件。前者除直接動員人民加入部隊外，可採取集中小部隊的辦法，後者則依靠戰爭中的鍛鍊與提高武器的質量。

集中小部隊，一方面須防止妨礙集中的地方主義，另一方面也須防止不顧地方的單純軍事主義。

地方主義是存在於地方游擊隊與地方政府中間的，他們往往只顧地方利益，忘記全局的利益，或貪圖分散活動，不惜集團生活。主力游擊部隊或游擊兵團的領導者們，必須注意到這種情形，採取逐漸與部分集中的辦法，使地方能夠繼續發展游擊戰爭，採取首先協同行動

然後實行合編及不破壞其建制不撤換其幹部的辦法，使小集團能够融合於大集團。

單純軍事主義與地方主義相反，乃主力部隊裏頭的人們只圖擴充自己不顧扶助人民的一種錯誤觀點。他們不知道游擊戰向運動戰發展並非廢除游擊戰，而是在廣泛發展的游擊戰之中逐漸形成一個能够執行運動戰的主力，環繞這個主力的仍應有廣大的游擊部隊與游擊戰爭。這種廣大的游擊部隊與游擊戰爭，造成這個主力的豐富的羽翼，又是這個主力繼續擴大的不斷的源泉。所以主力部隊的領導者們之間，如果犯了不顧地方民衆與地方政府的單純軍事主義的錯誤，必須加以克服，使主力的擴大與地方武裝的繁殖各得着適宜的位置。

提高質量，須在政治、組織、裝備、技術、戰術、紀律等各方面有所改進，逐漸仿照正規軍的規模，減少游擊隊的作風。政治上須使指揮員戰鬥員認識從游擊隊到正規軍提高一步的必要性，鼓勵大家爲此而努力，並以政治工作去保障之。組織上須逐漸建立爲一個正規兵團所必需的軍事政治的工作機關，軍事政治的工作人員，軍事政治的工作方法，以及供給衛生等的經常制度。裝備方面，須提高武器的質量與種類，增加必要的通訊器材。技術戰術方面，從游擊部隊的技術與戰術提高到爲一個正規兵團所必需的技術與戰術。紀律方面，提高

到整齊劃一令行禁止的程度，消滅自由散漫的現象、所有這些方面的完成，需要一個長的努力過程，不是一朝一夕的工程，然而必須向這個方向去，只有這樣，一個游擊戰爭根據地上的主力兵團才能造成，更有效力地打擊敵人的運動戰方式才能出現。這種目的，在有正規軍派遣支隊或派遣幹部的地方，是能夠比較順利地達到的，因此一切正規軍均有扶助游擊隊進步的責任。

十 第六個問題——指揮關係

抗日游擊戰爭戰略問題的最後一個問題，是指揮關係的問題，這個問題的正確解決，是游擊戰爭順利發展的條件之一。

游擊戰爭的指揮方法，由於游擊部隊是低級的武裝組織與分散行動的特性，不容許高度的集中主義，如同正規戰爭的指揮方法那樣。如果企圖拿正規戰爭的指揮方法施之於游擊戰爭，必然束縛游擊戰爭的高度活潑性，而使游擊戰爭毫無生氣。所以高度的集中指揮與游擊戰爭的高度活潑性是正相反對的東西，對於這種高度活潑的游擊戰爭，施之以高度集中的指

押制度，不但不應該，而且不可能。

然而游擊戰爭，不是不要任何的集中指揮能夠順利地發展的。在有廣大的正規戰爭，同時又有廣大的游擊戰爭存在的情況下，使二者適當地配合行動是必要的，這裏就需要對於正規戰爭與游擊戰爭配合行動的指揮，這就是國家參謀部與戰區司令官關於戰略作戰的統一指揮。在一個游擊區或游擊根據地裏面，那裏存在着多数的游擊隊，其中往往有一個至數個作為主力的游擊兵團（有時還有正規兵團）在許多作為輔助力量的大小游擊部隊，還有不脫離生產的廣大的人民武裝，那裏的敵人也往往成爲一個局面統一地對付游擊戰爭，因此，就在這種游擊區或根據地裏面，發生了統一指揮，即集中指揮的問題。

由此，游擊戰爭的指揮原則，一方面反對絕對的集中主義，同時又反對絕對的分散主義，應該是戰略的集中指揮與戰役戰鬥的分散指揮。

戰略的集中指揮，包括國家對於整個游擊戰爭的部署，各個戰區裏面游擊戰爭與正規戰爭的配合行動，與每個游擊區或根據地裏面對於全區抗日武裝的統一指導。在這些上面的不協調，不統一，不集中，是有害的，應該盡可能地求得其協調，統一與集中。凡關於一般事

項，即戰略性質的事項，下級必須報告於上級，並接受上級的指揮，以收協同動作之效。然而集中到此爲止，過此限度，干涉到下級的具體事項，例如戰役戰鬥的具體部署等等，同樣是有害的，因爲這些具體事項，必須按照隨時變化隨地不同的具體情況去做，而這些具體情況，是離得很遠的上級機關無從知道的，這就是戰役戰鬥的分散指揮原則。這個原則也一般地適用於正規戰爭的作戰，特別在通訊工具不完備的情況下。一句話，就是：「戰略統一，獨立自主的游擊戰爭。」

在游擊根據地組成一個軍區，其下分爲幾個軍分區，軍分區之下分爲幾個縣，縣之下分爲幾個區的情況，軍區司令部、軍分區司令部、縣政府、區政府的系統是隸屬關係，武裝部隊依其性質分別隸屬之。它們之間的指揮關係，根據上述的原則，一般的方針集中於上級，具體的行動按照具體情況實施之，下級有獨立自主（或曰獨斷專行）之權。上級對下級某些具體行動有意見，可以而且應該作爲「訓令」提出，但決不應作爲不可改變的「命令」。越是地區廣大，情況複雜，上下級距離得遠，這種具體行動的獨立自主權限就越多，越應使之多帶地方性，多切合地方情況的要求，方能培養下級與地方人員的獨立工作能力，應付

複雜的環境，發展勝利的游擊戰爭。如果是一個集中行動的部隊或兵團，其內部指揮關係，適用集中指揮的原則，因為情況是明瞭的；但如果該部隊或該兵團一旦分散行動，便又適用一般集中具體分散的原則，因為具體情況無從明瞭。

應該集中的不集中，在上者叫做失職，在下者叫做專擅，這是任何上下級關係特別軍事關係不許可的。應該分散的不分散，在上者叫做包辦；在下者叫做無自動性，這也是任何上下級關係特別游擊戰爭不許可的。只有上述的原則，才是正確解決問題的方針。

抗日游擊戰爭的戰略問題

每冊實價一角

外埠
加郵費

編輯及
發行者

漢口府西一路
新華日報館

各地分館處

印刷者

新華日報館

經售者

各埠大書店

版權所有不准翻印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六月廿五月初版

59

207135